

长春理工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教发中心〔2022〕4号

关于开展 2022 年新教师校内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

校属各有关单位：

为帮助新教师尽快掌握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，完成角色转换，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，熟悉教学过程各环节，具备从事高等教育教学的基本能力，尽快适应工作岗位要求，根据《长春理工大学教师岗前培训实施办法》（长理工人字 2015〔14〕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2 年新教师校内岗前培训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2021-2022 学年新入职的教师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根据人事处提供的教师类别，逐一核查参训教师资格）；历年未参加培训或需要重新培训的教师。

二、培训内容及考核

详见《长春理工大学 2022 年新教师岗前培训实施方案》（附件）。

三、校内岗前培训时间安排

2022 年 4 月-6 月完成培训内容，考核合格的教师，由

学校颁发结业证书。

四、培训要求

（一）拟参加培训的新教师请于 4 月 23 日之前实名制加入 QQ 群，群号：856038228。

（二）各学院、科研单位应高度重视新教师培训工作，根据学校岗前培训实施方案，结合单位情况，合理安排新教师相关工作，确保新教师按时参加岗前培训。

负责科室：教师培训办公室（东区老招待所 302 室）

联系人：庞亚青 伊向超

中心邮箱：jfxz@cust.edu.cn

联系电话：85582618 85582580（QQ 号：715485623）

附件：1. 长春理工大学 2022 年新教师岗前培训实施方案

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2022 年 4 月 19 日

长春理工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2022 年 4 月 19 日印发
